

國立臺北商業大學財經學院

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院務會議紀錄

時間：中華民國 105 年 1 月 20 日(三)上午 9:00

地點：本校五育樓 6F 教師休息室

主席：蕭○金院長

出席人員：林○珩主任(李○漢代)、林○祥主任(張○福代)、黃○洲主任、
莊○彰主任、何○峰委員、張○玲委員、張○福委員、
謝○盛委員、方○環行政組員

請假委員：汪○芝委員、江○玲委員、蔡○堂委員、黃○輝委員

列席人員：研究所-會資系李○駿同學(請假)、大學部-商務系馮○同學(請假)、
專科部-財稅系吳○銘同學(請假)

紀錄：洪○玲助理

壹、 確認上次會議紀錄：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院課程委員會會議紀錄。(如附件壹)

貳、 主席報告

參、 討論事項

提案一

會計資訊系提：本系推選 104 學年度優良教師，提請 審議。

說 明：

1. 依本校優良教師遴選與獎勵實施要點辦理
2. 經本系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系(科)務會議決議，推薦蕭幸金教授為優良教師。
3. 推薦相關資料表，詳附件。

辦 法：俟本會議審議通過，續提校教評會議審議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並續提校教評會議審議，此案已先請相關人員迴避並由莊○彰主任擔任代理主席。

提案二

財務金融系提：本系推薦王○怡助理教授及謝○熹副教授等 2 名教師為 104 優良教師，提請 審議。

說 明：

1. 依本校優良教師遴選與獎勵實施要點辦理。
2. 本系推薦王○怡老師及謝○熹老師為 104 優良教師，其資格符合優良教師遴選與獎勵實施要點第 2 點規定。

3. 本推薦名單已於年 105 年 1 月 12 日本系 1041 學期第 5 次系務會議通過

辦法：俟本會議審議通過，續提校教評會議審議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三

國際商務系提：本系推選 104 學年度優良教師，提請 審議。

說明：

1. 依本校優良教師遴選與獎勵實施要點辦理。
2. 本系經 104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 4 次系(科)務會議決議，推薦林○霓副教授為優良教師。
3. 推薦相關資料表，詳附件，

辦法：俟本會議審議通過，續提校教評會議審議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四

財政稅務系提：推選羅○萬老師為本系 104 學年度優良教師，提請 審議。

說明：

1. 依本校優良教師遴選與獎勵實施要點辦理。
2. 本案業經本系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8 次系課程委員會議(105.1.12)及第 3 次系務會議(105.1.14)審議通過(詳如附件所示)。

辦法：俟本會議審議通過，續提校教評會議審議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肆、臨時動議(無)

伍、散會：上午 9:35。

敬呈 院長